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中華國土人才培訓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址：10488臺北市中山區南京  
東路3段201號8樓之2  
承辦人：劉小姐  
電話：02-27182201#23  
傳真：02-27182301  
電子信箱：clptc23@clptc.com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7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國土建字第103000022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訓練課程簡章(0000223A00\_ATTCH20.pdf, 共1個電子檔案)

主旨：為協助各主計、會計、稽核、監辦單位同仁，熟稔最新法規與內部審核，提升專業知識，謹訂於今年度八月份舉辦「監辦採購業務研習會」，敬請查照、公告並薦派各所屬(轄)人員參訓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課程適合「各機關、農會、漁會、銀行之主計、會計、政風、稽核、監辦、採購單位同仁」熟稔最新法規與內部審核，提升專業知識。
- 二、本研習會共廿一小時，課程內容解析:減價議價作業、評選決標作業、履約驗收作業、最新規定與適法性、監辦稽核缺失、異常採購發現...等，俾使與會人員全面掌握採購作業要領，防杜影響採購公正之違法行為，落實內部控制與監督查察措施，積極提昇採購效能與品質。
- 三、課程日期與主題，附件資料詳細說明課程內容。
- 四、本訓練機構為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」、「TTQS」核可認證之訓練機構。
- 五、參與本講習之學員可依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」、「工程會」、「營建署」、「經濟部中小企業處」相關規定登錄：公務人員、技師、建築師、景觀師、中小企業學習護照



裝

訂

線

積分時數。

六、各單位若有內訓與課程需求，歡迎連絡本中心劉管理師，  
電話:02-27182201分機23。

正本：同受文者

副本：

103/07/09  
09:28:02

擬定程序：上傳文件公告系統固知  
各單位如有需要自行派  
員參訓。

秘書室 宋守忠  
專門委員  
0710

總務處 廖明暉  
技  
103.7.10

副教授兼總務處  
採購組組長 鄭義榮  
103.7.10

教授兼  
總務長 劉一中  
103.7.10

蘇玉龍  
0710

# 監辦採購業務研習會



## 含 法規更新與實務案例解析

### 目的效益

- 裨益各機關、農會、漁會、銀行之主計、會計、政風、稽核、監辦、採購單位同仁熟稔最新法規與內部審核，提升專業知識，爰開辦本課程。
- 本研習會共廿一小時，課程內容解析：招標開標審標、減價議價作業、評選決標作業、履約驗收作業、最新規定與適法性、監辦稽核缺失、異常採購發現...等，邀請中央採購稽核小組稽核委員、中央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諮詢委員江老師擔任講座，俾使與會人員全面掌握採購作業要領，防杜影響採購公正之違法行為，落實內部控制與監督查察措施，積極提昇採購效能與品質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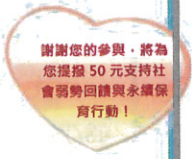
日期	【監辦採購業務研習 A】採購各階段之作業要領、監辦應行注意重點
2014 年 08/14 (四) 09:00 12:00 13:00 16:00 08/15 (五) 09:00 12:00 13:00 16:00 十二小時課程	一、採購經費籌措與預算編列階段之作業要領、監辦應行注意重點 二、標單契約擬訂階段之作業要領、監辦應行注意重點 三、招標開標審標階段之作業要領、監辦應行注意重點 四、議(比)價及決標作業階段之作業要領、監辦應行注意重點 五、評選作業階段之作業要領、監辦應行注意重點 六、最有利標決標、準用最有利標、參考最有利標精神、異值最低標決標 七、異議處理、申訴處理 八、履約管理階段之作業要領、監辦應行注意重點 九、驗收結算階段之作業要領、監辦應行注意重點
日期	【監辦採購業務研習 B】開標、比價、議價、決標、驗收、小額採購之錯誤態樣、異常採購發現
2014 年 08/21 (四) 09:00 12:00 13:00 16:00 08/22 (五) 09:00 12:00 九小時課程	一、採購標單、規範、圖說、契約文件之錯誤態樣與異常採購發現 二、廠商資格、採購標的規格涉不當限制競爭之錯誤態樣與異常採購發現 三、押標金、保證金之錯誤態樣與異常採購發現 四、審標、決標、監辦作業之錯誤態樣與異常採購發現 五、招標、決標、無法決標公告、定期彙送之錯誤態樣與異常採購發現 六、履約管理之錯誤態樣與異常採購發現 七、小額採購之錯誤態樣與異常採購發現
<b>師資經歷</b>	現任：中央採購稽核小組稽核委員與中央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諮詢委員 【本中心官網提供講師學經歷與實績介紹，歡迎上網查詢】 經歷：行政院公共建設督導會報副研究員/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科長/ 法務部採購稽核小組及工程施工查核小組執行秘書/法務部簡任技正
<b>專業認證</b>	本訓練機構為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」、「TTQS」核可認證之訓練機構 本課程依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」、「工程會」、「營建署」、「經濟部中小企業處」相關規定登錄： 公務人員、技師、建築師、景觀師、中小企業學習護照積分時數。
<b>研訓地點</b>	台灣大學進修推廣部/台北市羅斯福路 4 段 107 號/捷運新店線公館站 2 號出口，往銘傳國小與基隆路方向，步行約 3 至 5 分鐘 地點將依報名人數於台北市區作合宜調整，敬請了解體諒。請列印「E-Mail 給您之上課證」為您出席依據

# 監辦採購業務研習會 報名表

◆ 網址: WWW.CLPTC.COM ◆ 傳真: 02-27182301 ◆ 電話: 02-27182201 分機 18 劉小姐 ◆ 客服信箱: clptc@clptc.com

□ 快速報名 (曾參加過本中心課程之學員, 填寫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統一編號、聯絡電話即可, 若個人資料有變動者煩請更新。)

	機關/公司:	部門: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我已閱讀報名須知規定, 並同意該規定事項後進行報名 /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8 條規定辦理		
	電話: ( )	傳真: ( )	通訊地址: □□□		
報名者	姓名	身分證字號	職稱	手機	E-mail
					課程
					費用
					午餐
					監辦採購業務研習 A B
					監辦採購業務研習 A B
					監辦採購業務研習 A B
	● 聯絡人 - 姓名: _____ 電話: _____ 手機: _____ E-mail: _____ ● 半天三小時課程(08/22)當日不提供午餐, 請上課學員自理。				
課程費用	□ 我要參加【監辦採購業務研習會 A+B】廿一小時 於 2014/08/08 前報名與繳費 □ 個人 9600 元/每人 □ 2 人同行 9300 元/每人 □ 3 人同行 8900 元/每人 於 2014/08/09 起報名與繳費 □ 9900 元/人 (定價) □ 我要參加:【監辦採購業務研習 A】課程, 十二小時 (Y20140814C) 於 2014/08/08 前報名與繳費 □ 個人 6000 元/人 □ 2 人同行 5800 元/人 □ 3 人同行 5600 元/人 於 2014/08/09 起報名與繳費 □ 6500 元/人 (定價) □ 我要參加:【監辦採購業務研習 B】課程, 九小時 (Y20140821C) 於 2014/08/15 前報名與繳費 □ 個人 4800 元/人 □ 2 人同行 4600 元/人 □ 3 人同行 4300 元/人 於 2014/08/16 起報名與繳費 □ 5200 元/人 (定價)				
發票開立	統一編號:【 _____ 】 *將於課程當天現場領取* 【註】: 二要件均符合者, 可使用團體報名優惠價喔! 1.來電說明貴單位團體報名總人數 2.開立相同統一編號與抬頭之發票 【註】: 團體報名者, 請務必勾選: □ 發票請個別開立 □ 發票要開在同一張作核銷				
繳費方式	□ ATM 轉帳 / 匯款- 華南商業銀行-南京東路分行, 銀行代號: 008, 戶名: 中華國土人才培訓股份有限公司, 帳號: 112 - 10 - 111270 - 7 □ 即期支票- 支票抬頭: 中華國土人才培訓股份有限公司, 敬請掛號郵寄 104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 3 段 201 號 8 樓之 2 *本課程名額有限, 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; 恕不受理現場繳費, 請您見諒*				
參訓證書	□ 不需要 □ 需要(全程參與將授予證書, 請您提供身分證字號)【註】: 若資料不全, 或上課當日或申請補發者, 需酌收行政作業費 100 元, 並於 5-7 個工作日內寄給您。				
積分登錄	若您需要我們為您登錄積分, 請您提供身分證字號 □ 我是銓敘公務人員 □ 我是依技師法領有技師證書者, 科別: _____ (必填)				
報名須知	請詳閱【報名須知】: (Y20140814C) (Y20140821C) 1. 開課前中心將 Email 寄發上課通知證及正確上課地點, 若開課 3 日前未收到通知信件, 可能有漏信情形, 請您來電連繫。 2. 本中心保留各課程調整講師、修訂課程、受理報名及未達開課人數時取消課程辦理之權利。 3. 為尊重講師智慧財產權, 恕不提供電子檔與請勿錄音錄影。 4. 退費說明: 於報名繳費後至開課日之前二個工作日申請退費者, 酌收課程定價 15% 之手續及行政作業費後退費, 請您評估安排您的上課行程後辦理報名。 5. 開課日之前一個工作日、開課當日與課程期間, 恕不受理退費、更換班別及課程時間; 當日無法出席者, 本中心將寄講義與發票給學員, 請您體諒瞭解。 6. 課程主辦單位-個人資料蒐集目的課程參與、身分確認、提供服務、聯絡通知、行銷、客戶管理, 若您未能提供相關資料, 將無法參加或提供相關服務與訊息。 ※ 請詳閱上述報名須知, 報名即表示您同意報名須知之規定, 其他相關報名應注意事項, 請上本中心網站查詢或來電洽詢 ※				
專業認證	● 本訓練機構為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」、「TTQS」核可認證之訓練機構 ● 本課程依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」、「工程會」、「營建署」、「經濟部中小企業處」相關規定登錄: 公務人員、技師、建築師、景觀師、中小企業學習護照積分時數。				
研訓地點	● 台灣大學進修推廣部/台北市羅斯福路 4 段 107 號/捷運新店線公館站 2 號出口, 往銘傳國小與基隆路方向, 步行約 3 至 5 分鐘 ● 地點將依報名人數於台北市區作合宜調整, 敬請了解體諒。請列印「E-Mail 給您之上課證」為您出席依據				
課前調查	針對本課程主題, 希望老師為我解惑:				



繳費收據黏貼處

◆ 傳真: 02-27182301 ◆ 電話: 02-27182201 分機 18 劉敏儀小姐 為您服務